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虹华意”）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

（2）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名。

（3）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云强先生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二）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当期损益、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0 日